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15日通过邮件和即时通讯工具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丹群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1,736.57万元及其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晟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康化工”）实缴注册资本及增资，用于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10,0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51,736.57万元及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需求分批拨付前述款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及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晟康化工。为规范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意晟康化工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同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公司以募集资金对晟康化工投资款到账后一个月内与相关各方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决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人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0日